

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编号: 2019037
日期: 2019. 8. 23



建设项目名称	通用设备制造类项目(一)		建设位置	罗桥镇沿街村	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, 如与本要点有关要求相抵触, 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			
	建设单位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		地块编号	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		
1	用地性质	工业	5	道路	厂区内道路要符合消防要求			
2	用地范围	见附图	6	管线	地下埋设			
			7	市政公用设施				
3	建设	容积率 $1.0 \leq R \leq 2.0$	8	公共设施				
			建筑密度 $\geq 40\%$	9	景观要求			
				10	其他要求	1. 建筑物及其与相邻建筑物之间满足消防、采光、通风等要求 2. 不得新建住宅 3. 项目开工前必须完成各项手续完备; 在未取得全套手续时, 不得开工建设及发出服务设施用地比例 $\leq 7\%$ 之通知。 4. 设计出让。 5. 本期。		
4	控制	出入口方位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第3.8.1条执行	主要	设计说明	设计必须符合安评、环评相关要求。		
						停机动车(面宽按车位)	现状图	●
						非机动车(面宽按车位)	总平面图	●
					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第3.8.1条执行	管线综合图	●
建筑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11	报审材料	其他			
	退用地边界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	
	退河道控制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	
备注	其他	山墙间距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	
	其他	服从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						